配合興建農宅切合實際需要
決選定五十八個農漁會
辦理第二順位抵押放款
連第一順位貸款總額可達五十萬元

【台北訊】政府推動農民住宅興建，已決定在台灣地區五十八個農、漁會，配合辦理興建農宅四萬戶，每戶最高貸款額可達五百萬元。

這項興建農宅貸款額，每戶最多可達五百萬元，如果加上第一順位貸款，可達五百萬元，其中第一順位貸款額，每戶最高可達五十萬元，第二順位貸款額，每戶最高可達四百萬元。

農漁會興建農宅四萬戶，分配給各縣市政府，再由各縣市政府轉交各鄉鎮市公所，再轉交各農漁會，配合辦理興建農宅。

興建農宅貸款額，每戶最高可達五百萬元，其中第一順位貸款額，每戶最高可達五十萬元，第二順位貸款額，每戶最高可達四百萬元